

親愛的桃園市民：

為本府辦理「變更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污水處理廠用地變更為公園用地)案」暨「變更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道路用地及污水處理廠用地)細部計畫(污水處理廠用地為公園用地)案」公開展覽自民國 111 年 10 月 31 日起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八德區公所公開展覽 30 天，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八德區公所供民眾閱覽，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http://urdb.tycg.gov.tw/>)，敬請就近閱覽。

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本府訂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整假八德區公所 3 樓第一會議室舉辦說明會，敬請踴躍參加。另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參加說明會者，請配合現場防疫措施如下：

1.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禁止入場。
2. 入場前須配合量測額溫及現場酒精進行手部清潔，並全程配戴口罩。
3. 配合其他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

各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任何意見，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八德區公所提出(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索取，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如有疑義，歡迎電洽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03-3322101#5227 賴小姐)。

民國 111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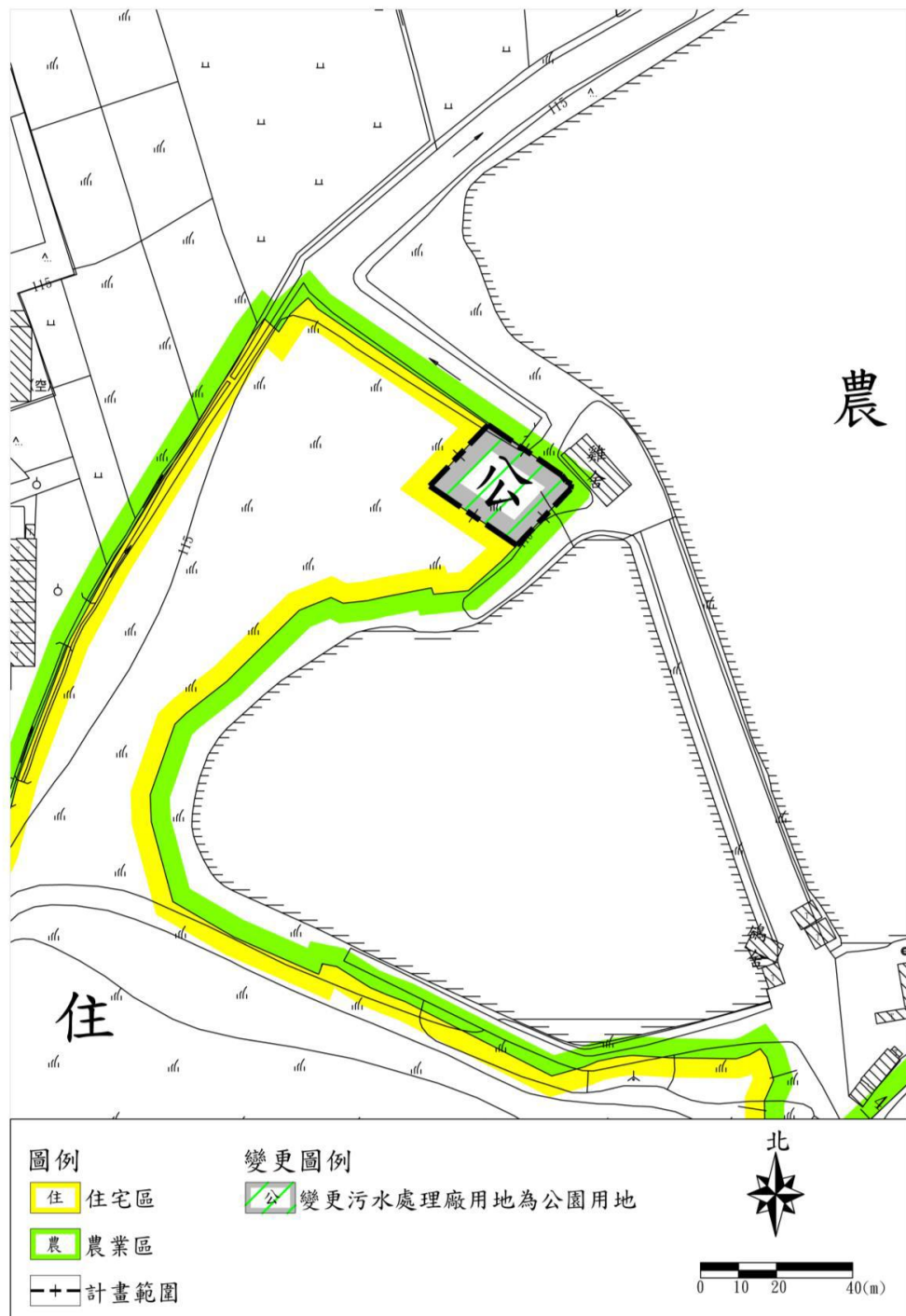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印製



本計畫公展草案內容及陳情意見表下載，請掃描左方 QRcode 或至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網址：<https://urdb.tycg.gov.tw/>。

主要計畫

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園計畫 (公頃)	新計畫 (公頃)	
都市計畫 東側	污水處理 廠用地 (0.06)	公園用地 (0.06)	依照「桃園縣桃園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之集污範圍，現況污水處理廠用地已無使用需求，為使現況公園用地形狀完整，以利於整體規劃使用，及後續若有申請多目標使用需求，其使用項目較具多元彈性等因素，爰變更為公園用地以利後續規劃。



細部計畫

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舊計畫 (公頃)	新計畫 (公頃)	
都市計畫 北側	污水處理 廠用地 (0.06)	公園用地 (0.06)	依照「桃園縣桃園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之集污範圍，現況污水處理廠用地已無使用需求，為使現況公園用地形狀完整，以利於整體規劃使用，及後續若有申請多目標使用需求，其使用項目較具多元彈性等因素，爰變更為公園用地以利後續規劃。

